



大漠逃亡记

主编 郭 英

●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

大漠逃亡记

主编：郭英 副主编：刘志贤

编委会

主任：李仁

编委会

成 员：李 生 张爱笃 王永太
赵海银 刘国权 姚 闻
郭 英 李 仁

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一九九三年·北京

(京)新登字第 165 号

大漠逃亡记

主编 郭英 副主编 刘志贤

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木樨地南里 邮编 100038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北京星海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1/32 5.5 印张 115 千字

1993年10月第1版 1993年10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81011-562-6/D·485 定价：3.95 元

印数 0,001—6,000 册

目 录

布满荆棘的歧路(代序).....	一级警督 郭 英 (1)
千里追逃犯.....	一级警司 张金堂、徐贵民 (15)
大漠逃亡记.....	一级警督 刘志贤 (45)
四次逃脱悔终生.....	张玉明 (55)
穴居野洞五个月.....	鲁松林、唐晓冰 (72)
跳楼摔断双腿，逃匿无处栖身.....	于家岐 (81)
逃出大墙后的四天四夜.....	刘峰林 (87)
越狱团伙的覆灭.....	徐 飞 (92)
逃跑葬送了我的青春.....	张 杰 (111)
一个越出国境的逃犯.....	高春炜 (117)
越狱使他险些丧命.....	闫春华 (123)
两次选择.....	李 军 (127)
一个预谋逃犯的自述.....	李荣波 (133)
跌悬崖死里逃生，投罗网束手就擒.....	马友良 (138)
插翅难逃.....	张成廷 (142)
他流了三次泪.....	李荣波 (145)
自动返回监狱大门的逃犯.....	刘玉环 (151)
脱逃三天，加刑三年.....	李国标 (157)
逃犯混上了进京的旅客列车.....	高春炜 (163)
后 记.....	(167)

布满荆棘的歧路(代序)

郭英

(一)

从孩子会走路那天起，做父母的无不憧憬自己的孩子在人生的旅途上——一帆风顺，前程似锦。

然而在现实生活中，一些年轻人愧对父母的良苦用心和美好愿望，不但在人生的道路上步入了歧途——犯罪进了监狱，而且在这条路上迈出了更加危险的一步——越狱脱逃。

那么，他们逃出大墙之后，又是怎样逃避公安、劳改干警和武警战士的追捕？怎样度过一个又一个不平静的白天和夜晚？怎样在大逃亡中谋得生存的呢？这部纪实文学将向读者介绍许多脱逃犯的惊险、曲折、动人的故事以及他们的内心世界。

作为此书的主编，又是第一读者，我时时被故事的情节，主人公的命运所吸引。这里先向读者介绍几个我所熟悉的逃犯。

芦起利，原判刑3年，4次逃跑被加刑21年，合并执行24年。我见到他时，他举起了仅剩两个手指的右手给我看。另3个指头是逃跑时被子弹击中右臂，流血过多、冻掉坏死的。右手已经残废了，现在，无论吃饭、穿衣还是写信、干活，只有靠一只左手了。芦起利原来有一个温暖的家庭：父亲是劳改干部，母亲是教师，妻子温厚，儿子可爱。

刑期也不算长，3年时间，这在监狱里来说，是最短的了。可是，芦起利一天也不想在大墙里过，视法律刑罚而不顾，视管教干部、父母双亲的教诲劝导而不顾，一而再、再而三的逃跑，一次又一次被亲人送回，一次又一次被干警捕获，最终受到法律的严厉惩罚。对自己逃跑的结局，芦起利概括为三句话：跑长了刑期（3年变24年），跑残了身体（右臂被打断，右手截去三指），跑散了家庭（父亲气病身亡，母亲卧床不起，妻子携子改嫁）。唯一留给芦起利的是无尽的悔恨。

还有一个青年犯叫孙晓明，因屡次脱逃被遣送新疆，在那里他再次冒着生命危险，从冰冷刺骨的水渠里潜逃。在荒无人迹，白骨累累的戈壁大沙漠里独自一人挣扎了七天七夜。白天忍受烈日的暴晒，夜晚忍受寒冷的煎熬，还有饿狼的跟踪和袭击。经历了说不清的艰难困苦，他终于逃出了渺无人烟的大沙漠，欣喜若狂地站在嘉峪关上高呼：“我自由啦！”孙晓明可以说是一个“逃跑英雄”。他逃出新疆数年未能捕获，在外多次作案，大肆盗窃，并骗得一位姑娘的钟爱。正在他得意洋洋，忙于构筑爱巢，操办结婚喜事时，一付锃亮的手铐戴上了他的双手。孙晓明还没来得及入洞房，再次被送入牢房。不久，他因屡次脱逃和惯窃罪，被判处死刑，缓期二年执行。只差一点点，他就丢掉了性命。

1992年夏，我见到了孙晓明。一米七的个，长的粗粗壮壮、结结实实。此时我心里想：他如果不是走歪道，屡教不改，堂堂正正的干些事业，还真是个好小伙子。而他执迷不悟，对抗法律，险些把自己送上“断头台”，我真为他惋惜。当问到他还想不想跑时，他笑了笑说：“再也不跑了。”但愿他说的是实话。

逃犯中还有一个“本事大的”，叫曹维林。他不但逃出了大墙，而且逃出了国界，逃到了缅甸。秋叶飘落的时候，我们采访了这个“国际逃犯”。

1985年，曹维林辞去工作，登上了南下的列车，做起了“金钱梦”。没想到初次“下海”的他，人生地疏，上当受骗，本利双失，只好靠偷来弥补。1986年1月30日案发，被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判刑3年。同年11月在野外劳动时乘机脱逃。两天后的一个晚上，他混上了北上的列车，想回沈阳老家看看再另择别路，没想到从锦州换乘不久即被抓获，送广东武江改造。1987年5月，他再次逃跑，奔回沈阳，又返回昆明，在云南瑞丽边境，黑夜偷渡界河，来到了异国的土地，不几天，巡逻的缅军发现了这个“不速之客”，把他押送回境。曹维林又被加刑5年半，逃到外国也没逃脱被捕获加刑的下场。

李海泉，也是一个逃跑“老手”，因逃跑，他先后被转送三个监狱改造。因逃跑受到三次应有的惩罚，险些失掉双腿。

李海泉逃出监狱后在沈阳一栋居民住宅三楼行窃，突然听到两个男人的说话和开门声，仓惶之中，他破窗跳下楼去。只听“咔嚓”一声，李海泉的一条腿被摔断，他拖着一条血淋淋的伤腿，吃力地爬上自行车，一只脚蹬车逃离了现场。他在荒郊野外躺了一天一夜，没吃上一口饭，没喝上一口水，没用上一点药，忍受了伤痛的折磨和痛苦的摧残。最终，他还是回到了他应该去的地方。两年后的一个初冬的早晨，李海泉偷偷爬上监舍三楼房顶，跳楼自杀。这回，他的双腿都摔断了，疼痛难忍。后经医生抢救，双腿才保住。见

到他时，他的两腿已恢复正常，他说：我这两条腿是政府给的，这回我再也不能跑了。

1992年秋季，盘锦劳改总队发生了一起5名犯人集体脱逃的重大案件，主谋和首犯名叫邹国富。邹国富26岁，在部队当过兵，有过长途野营拉练的经验，有较强的组织能力。劳动改造中他很能干，已记了3个功，还当上了监督组的组长。后因赌博被撤了职，从此后心怀不满，对政府阳奉阴违，勾结他犯，伺机脱逃。9月24日，5人团伙逃出了劳动现场，从盘锦苇塘到辽河油田、到锦县、到义州、到阜新，开始了“千里大逃亡”。邹国富自以为很精明，到头来把“弟兄们”弄个一死一伤三个被擒的下场，自己也险些丧了命。

邹国富也没有“白跑”，盘锦市兴隆台区人民法院以脱逃罪的主犯给其加刑12年半。1993年1月13，我们带着摄像机对他作了专访。邹当时被关在严管队，正卧在床上，我们进屋后，队长让他下床，没想到他只能一只胳膊端着，一点一点往床边蹭。另一只手也不好使了。用两个指头费了半天的劲，才把鞋提上。拖着一条腿，吃力地挪到提审的小方凳上。说话时，声音微弱，上气不接下气。原来，他在逃跑时拒捕，子弹穿透了脖子，伤了气管和神经，使手脚失去了功能，造成了“哮喘病”。邹国富昔日的威风已一点不存在了，现在已成了一个废人，让他跑也跑不了啦。

笔者实在为他们痛心和惋惜，他们如果不走上犯罪的道路，也许会干出一番事业的，犯了罪如果好好改造，仍然会有光明前途的。而他们却选择了另一条路——一条痛苦悔恨之路。

脱逃犯的故事还有许多，每个逃犯都有不同的经历，也有不同的结局。然而，接受惩罚和承受痛苦的还不仅仅是这些逃犯，还有他们的父母、妻子儿女、同学或朋友。

上文提到的芦起利，其父因为他不听劝导屡次脱逃加处重刑而气绝身亡，母亲受不了这沉重的打击也卧床不起，妻子的良苦用心付之东流，只好改嫁。

邱连波的父亲曾当过多年的大队书记，一直忠心耿耿地为党工作。邱连波从监狱逃回家后，他经不住儿子的苦苦哀求，父子之情胜过了法律的威严，于是，他给儿子提供资金，帮助儿子藏匿和逃避追捕，最后因包庇罪被判刑四年。父子双双入狱，他的母亲一病不起，整日哭啼，弟弟、妹妹在人面前也抬不起头。

陶世洪原是某支队新路文工团的演员，在外演出时借机溜走，在兄弟、朋友的包庇、资助下，隐藏了四个多月，最后被当地公安机关发现捕获。他的哥哥和两个朋友因此被判刑送入劳改。他的妻子白芳已经因丈夫判处无期徒刑而吃尽了苦头，这次又因丈夫的牵连受到了公安人员的多次传讯，押送看守所接受了数周的拘留审查。

前边提到的逃跑“老手”李海泉，一次勾结同犯妄图翻跃高墙逃出，没想到同犯刚攀上墙头就被电网高压电击中落地身亡。他在沈阳入室盗窃坠楼摔断腿后，求助一个同学帮助到医院治伤。李海泉的腿伤治愈了，他的同学却进了监狱。

(二)

一家着火，殃及四邻。一人脱逃，不仅牵着父母双亲、

妻子儿女的心，波及亲朋好友，而且搞的人民群众提心吊胆，管教干部不得安宁。

1989年，我刚从办公室调到二处不久，某支队发生一起犯人翻跃大墙逃跑的案件。那天夜里，我睡的正浓，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把我惊醒。原来一犯半夜脱逃，需立即进行追捕。我以在部队练就的紧急集合的速度，迅速着装，向办公楼跑去。

在监狱、劳改队，不论何时，只要一发生犯人逃跑，就要组织人力，全力以赴进行追捕。劳改干警只要一接到追捕的命令，不管你是出差刚刚回来，还是正在举行婚礼，都要紧急出动。

这一年的中秋节前一天，一犯在外现场劳动时脱逃，于是，我们又紧急出动，漫山搜捕，合家团聚的节日也只好在野外度过了。

现在摘一段当年记的“追捕记事”。

“明天是建国40周年了，是大庆，到处是节日的气氛。办公楼挂起了国旗、彩旗、纱灯、霓虹灯。未到下班时间，楼里的人已所剩无几了，或去市场采购蔬菜、或回家准备节日的宴席。

19点40分，电视里正播放精彩的文艺节目，我告别了家人，打点行装，去二百里外的大山沟里围剿逃犯。

大家都换上了解放鞋，增加了衣服，准备整夜“蹲坑”。每人腰上别着手枪，手里拿着电筒，肩上挎着微型冲锋枪，脖子上吊着望远镜，车上载着报话机。人人脸上严肃，个个神情紧张，每人左臂扎一白手巾，以便联系和辨认。

11点，我们在当地公安局刑警队长的带领下，兵分两

路，向目的地进发。天黑路生，尽管有当地人带路，仍三次走错折回。在一干河沟，软沙陷车，只好下来推。吉普在坑洼不平、拐弯抹角的田野路上颠簸着缓慢前进。到达一个十几户的小村落，实在不能行驶了，只好弃车步行。从这里到逃犯的潜伏地，还有 10 余里，而且两山夹一沟，步步是上坡。山峦起伏，乌黑乌黑，只有繁星在天上闪烁；山风呼啸，越刮越猛，更增添了阴森和恐怖。沟里布满巨大的石块，据说是十年前山崩从山上滚下来的。脚下步步离不开石子，只好在手电的映照下寻路前进。

夜非常静，蛐蛐也很少鸣叫，只有山风的呼呼声。每走一段，便可以听见哗哗的流水声。因泉水从山上迂回而下，所以路上已是十几次遇到哗哗的溪水了。3 点 40 分到达沟的底端，领路人指点了地形，我们便分头包抄上去。我组从左侧山沟，蹬溜滑的土坡，从梁右杏树丛中攀至后山顶，潜伏待命。

此时已是秋季，后半夜有露水降落，每个人的衣服都湿漉漉的，山风一吹，又凉又冷。一直熬到天快发亮，三颗绿色信号弹升上天空——这是指挥部下达的行动命令，我们抽出手枪，向山下冲去……”

劳改干警为了及时追捕逃犯，昼夜奔袭、忍饥挨饿、爬冰卧雪、蹲坑守候、吃苦受累是常事，有的甚至受伤作病，流血牺牲。管教干部以父母之情、医生之责、教师之心对犯人进行教育、感化、挽救，而他们却置若罔闻，再一次走上了犯罪的道路。他们的逃跑，不仅坑害了自己，坑害了家庭，也使劳改干警吃了不少苦头。这里既有肌肤之痛，更有心灵之苦。

介绍一个发生在身边的事。

我家隔壁住一青年干警，名叫于兵，朝阳市体校毕业，曾是少年足球队的队员，1992年领导派他到医院监护一个眼睛受伤的犯人叫张洪君。小于对这个犯人可以说尽了感化之情，陪他逛商店、下饭馆……于兵很自信，凭自己踢足球时练就的“铁腿”，就是把该犯放出一百米，他也跑不掉的。于兵平时对张犯，用小青年的话说，叫“哥们够意思”。而张犯却很不够意思，在一个夜晚，乘于兵因故脱岗之机，破窗而逃。小于因此受到“开除留用”的最高行政处分，调离于部岗位。这对一个刚刚步入工作的小于，是一个多么大的精神打击呀！

前不久，某支队发生一起犯人脱逃案，管教大队长除被解聘之外，还受到了停发半年奖金等三种经济处罚。

(三)

少年时在书本上、画册中看到过犯人的“形象”，他们都是贼眉鼠眼，既很丑，又很恶。

青年时，我当上了中国人民解放军，在哈尔滨的街头，第一次看见了真正的劳改犯。这是邻街的一个建筑工地，一群身穿土红色囚服的人正在搬砖运料，人人背上都写着一个白色的“犯”字，外围用铁丝网圈着。这么多犯人在闹市区干活，万一他们冲出铁丝网怎么办？我真为街上的人捏一把汗。

脱下军装后，我又穿上了警服。1981年5月的一天，我调到劳改单位后，第一次走进阴森的高墙电网之内，来到了在社会上作恶多端的罪犯中间。当时正是收工时间，满监

院都是剃光了头的犯人，我的心不免提了起来，警觉地、紧紧地跟在另几个老同志中间，真怕这些犯人向我们发起突然袭击。

时过 8 年，组织上派我到管教线工作，对犯人怀有恐惧心理的我，竟经常与犯人打起交道。直到这时我才发现：犯人也不是都很坏，有的仍有一颗善良的心，犯人也有正常人的喜怒哀乐，犯人也有正常人的悲欢离合。

在监改造的犯人如此，想逃出和已经逃出监狱的犯人也是如此。

工作中，我结识了许多逃跑犯，曾就他们的逃跑原因和逃跑心理进行过交谈。并同其他同志对 124 名逃犯进行了专门的调查研究。我们认为，不能把犯人的脱逃一概看成是“逃避改造，向往过去的花天酒地的生活。”每个逃犯，各有各的不同情况，各有各的主观因素。主观因素如：摆脱刑罚产生的脱逃心理；思念亲人产生的脱逃心理；报复他人产生的脱逃心理；满足性欲产生的脱逃心理；思想悲观产生的脱逃心理；他犯引诱产生的脱逃心理；管教不当产生的脱逃心理；奖罚不公产生的脱逃心理；劳动太累产生的脱逃心理……有的犯人只逃跑一次，便终生再也不想跑了；有的犯人逃跑过数次，仍在想跑；有的犯人此处不跑彼处跑；有的犯人此时不跑彼时跑，等等。

1992 年盛夏，我局组织了一次脱逃犯人典型巡回报告会，参加报告的都是逃犯中的“尖子”和“高手”。如戴着手铐，五名干部押送仍然脱逃的芦起利，闯过道道关卡，在追捕人员眼皮底下溜走的孙晓明；跳楼摔断腿后，单腿骑车逃掉的李海泉……报告的场所又很分散，最远处相距 30 华里。

当时，作为组织者的我们，人人都悬着一颗心：万一跑掉一个，无疑是往自己脸上抹了一把黑。

最后一场报告会结束时，已经是晚上 21 点半了。尽管是夏季，也早已漆黑一片了。这个支队在距县城 30 里的农村，回去的路两侧是树林和庄稼地，而且有一个犯人就坐在摩托车的托斗上，只要跳下车，趁着黑夜钻入树丛，便无处找寻了。以往的教训告诉我们，少数外现场脱逃的犯人，往往都抓住最后一次机会。

我们的指挥车紧紧跟在那辆摩托之后，一旦出现情况，好及时援助。

我坐在车上，随时作好了追捕的准备。我推断，如果真有敢跑的，一定会栽在我们手里。论跑，我从 1969 年即开始坚持长跑，至今已 20 余年；论对打，在部队时，我从侦察连长那里学会了扑俘拳和擒拿术，从战斗英雄那里学会了少林埋伏拳；论枪法，在全局手枪射击比赛中，我荣获第二名。大有“十年磨一剑、未曾试锋刃”之感。

或许是自身逃跑的沉痛教训，或许是同伴的诉说再次受到教育，或许是亲人的叮咛仍在耳边回响；或许是政府的教育不能再忘。总之，这次逃跑的机会很多，但 6 名逃犯典型确实没有再跑，原因当然只有他们自己心里知道。

6 名逃犯的痛苦经历，具有很强的感染力，对数千名犯人产生了巨大的教育作用。他们在报告期间遵守纪律，听从指挥，为此，我建议局领导，以局的名义给予 6 名犯人表扬奖励一次。

逃出大墙的犯人，并不都是沿着这条脱逃之路坚定不移地走下去的。有的逃出不久就动摇了，后悔了；有的在逃出

数年之后，竟自动地回来投案。这个逃犯叫王学安，本书对他的逃跑经历有专篇的记叙。那么，他现在怎样了呢？作为书的主编，我十分想知道他回到监狱后的情况。

4月27日上午，在某支队一个生产车间大门口，我正向一个坐班的犯人打听王学安，坐班的犯人朝前一指：“正好，他来了。”

这时我看见了一个中等个，身材匀称的青年犯人朝我们走来。他穿一身干净的灰色囚服，左臂上戴着白底红字的“积委会主任”的袖标，端正的五官，白净的脸庞。我说明来意后，就地谈了起来，因为室外的阳光灿烂，气候温暖。

王学安十分爽快，毫不拘束，他告诉我说：“明天是我判刑5年整，如果当时不跑，明天就可能与家人团聚了。”

我问他为什么跑出去了又回来。他说，逃跑在外也不容易，吃尽了苦头，遭尽了罪。现在实行身份证件，住店办事没有证件就会受到盘问。看到警察，以为是跟踪自己的；听见警车叫，以为是抓自己的；晚上睡觉也不坦然。母亲、妻子都劝我投案，权衡之后，我就回来了。

说话间，王学安透过玻璃窗，看见他的队长正在办公室，他说：“咱们到队长室唠吧。”一进屋，队长迎上来热情握手。好面熟，哦！他不是出席司法部的全国个别教育能手季田华吗！去年，他从北京开会回来，是我第一个接待的。季队长向我介绍了情况，说王干的不错，除担任积委会主任外，还担任中队的记录等，已经积了不少分，这样干下去，肯定是要减刑的。

王学安迷途知返，正满怀信心地走一条光明之路上。

(四)

从 80 年代末到 90 年代初的五年时间里，我与逃犯打上了交道，并结下了不解之缘。追捕逃犯、采访逃犯、促膝交谈，同坐一台车，同吃一餐饭。对他们的喜怒哀乐，对他们的悲欢离合，有了较深的了解。我也有意地阅读了一些反映逃犯情况的报纸和刊物。《特殊园丁》1993 年 4 期刊登了一篇“逃脱十年终被擒”的报告文学，这篇文章的提要中写道，“罪犯脱逃十年，档案中除了一张照片是真的，姓名、地址等皆为伪造，劳改干部抓住蛛丝马迹，斗智斗勇，终于在大海中捞到了这根针。”这个逃犯已被招为婿，娶妻生子，已有了 6 个孩子。十年多他隐姓埋名，很少出门，日日夜夜担心被抓。该犯隐藏之久，潜伏之深，可以说是罕见的，但是，他终于没有逃脱这恢恢的法网。《法律与生活》1991 年 12 期刊登了一篇反映罪犯逃跑的痛苦记录的报告文学——“从监狱到地狱”，记者以深入的采访、丰富的素材、真实的人物，生动的描写，记叙了罪犯逃跑后的种种痛苦经历。第一章，自掘坟墓，记录了几个罪犯逃出大墙后四处流窜，苦不堪言，最后被冻死、饿死、病死、摔死、淹死或击毙。无疑是自掘坟墓，逃出了监狱却投入了地狱。

我们把这篇报告文学经过剪辑，请人作曲，加音乐效果，制作成“配乐通讯”录音盒带，在全监犯人中播放，收到了很好的效果。特别是“来自亲人的呼唤”一章，年迈慈祥的母亲，贤慧善良的妻子，天真幼稚的孩子，发出令人揪心的呼唤：“为了亲人，不要再跑了！”不少犯人边听录音，一边流出了激动的泪花。有的犯人还掏出钱，要求买下这盒录音带。

组织犯人收听录音后，我们在某支队召开了有各种类型犯人参加的座谈会，让他们谈谈感想和体会。“三进宫”犯人丁广宇说：“要想缩短刑期，只有好好干。”脱逃犯葛洪龙说：“听了录音使我回忆起逃跑时的情景，每年一到8月15，就勾起我痛苦的往事。”李荣波说：“入监三年，这次教育是感触最大、教育最深、效果最好的一次。一桩桩血淋淋的事实，一句句深情的呼唤，猛烈地撞击着我们的心。录音里的话我要永记心里，不抱任何幻想，要脚踏实地地迈出监狱大门。”王润春过去不认罪，不参加劳动并有逃跑的思想，现在不但打消了逃跑的念头，而且撤了诉，也好好干活了。

继配乐通讯之后，我们又广泛收集录像资料，加上现场摄制的真实镜头，编辑出版了录像带《痛苦悔恨之路》。在制作过程中，一幅幅惨不忍睹的画面，一次次出现在眼前：被击毙逃犯头颅上的弹孔；被手榴弹炸开肚皮的脏腹；死在野地里的一具僵尸；电网击落高墙下的一具焦尸；血肉模糊、扭曲变形的面孔；残缺不全、伤痕累累的肢体；押赴刑场、执行枪决的死刑犯；暴死荒野、命归黄泉的自绝犯……他们都还年轻，他们也许都有父母，都有妻子儿女，但是，他们的亲人却再也见不到他们了。他们用愚蠢、野蛮、冒险的举动，把生命的路走到了尽头，把人生的篇章划上了可耻的句号，最后跳进了自掘的坟墓，以悲惨的结局而告终。

从去秋第一片黄叶飘落的时候起，我就开始编写一部反映罪犯逃出监狱痛苦经历的纪实文学，到今春第一叶嫩芽刚冒尖，反映20多个逃犯不同经历的稿子已经全部完成。

“五一”过后，我潜下心来，伏案阅读。与其说是看稿子，不如说是观看一幅反映逃犯大逃亡的生动画卷，也可以说是观